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1717号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松柏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法亮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08号）核准，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13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11.10元/股，已于2014年1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3,443,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5,000,000.00元、保荐费用5,000,000.00元，减除审计及验资费1,100,000.00元、律师费600,000.00元、登记费用人民币20,13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11,722,87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130,000.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191,655,134.15元计入资本公积，增值税进项抵扣62,264.15元。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24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114213号）审验。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7,616.54万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18年度使用金额
1、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3,634.67
（2）募集资金账户划转（广发-天山农商行）	180.24

2、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 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3,600.00
(2) 利息收入	1.77
(3) 募集资金账户划转(广发-天山农商行)	180.24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7.20 万元, 均为募投项目已购置设备尚未支付的设备款和质保金。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 保护投资者利益, 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 保护投资者利益, 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与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简称“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5 年 1 月 28 日, 协议主体由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 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 2018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将原在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变更至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水磨沟区支行(简称“天山农商行”), 将原在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及截止转出日前衍生的利息一并全部转入在天山农商行开设的专用账户进行存储和使用。

公司与天山农商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重新签定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将原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全部划转到了天山农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并将原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天山农商行	募集资金专户	802090012010120782402	1,471,989.03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购置新型制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结余资金	689.91	689.91	689.91	100.0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购置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2,892.35	2,892.35	2,892.35	100.0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5月6日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2.41	52.41	52.41	10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34.67	3,634.67	3,634.67	--	--	0	--	--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为盘活自有资金、降低财务费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基于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考虑，2018年5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8年5月28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将结余募集资金3,634.6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 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部分项目提前实施的议案》及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披露内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购置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及“购置新型制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由本公司提前以自有资金部分实施。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计人民币 1,315.15 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1427 号《关于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议案披露的计划提前以自有资金投入的金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购置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4,443.00	1,000.00	860.24
2	购置新型制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1,705.00	770.00	454.91
3	补充流动资金	16,200.00		
	合计	22,348.00	1,770.00	1,315.15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172.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34.6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44.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34.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1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置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是	4,443.00	4,443.00	-	1,405.08	31.6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购置新型制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否	1,705.00	1,705.00	-	1,015.09	59.54%	2014 年 6 月 30 日	5.33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200.00	15,024.29	-	15,024.2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348.00	21,172.29	-	17,444.4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2,348.00	21,172.29	-	17,444.4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①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原因：（a）前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更新公司石油技术服务业务所需相关装备。由于 2015 年国际油价不断下跌，2016 年国际油价仅小幅上升，疆内各油田公司相应采取了压缩成本、控制投资等措施，导致公司石油技术服务业务总量受到一定影响；到目前为止油田公司仍没有明显的增加投资的意愿，成本支出方面仍然较为谨慎，公司相关动态监测业务和制氮业务的市场需求受限。因此，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更新装备方面也采取了较为谨慎的态度，控制了投资进度。（b）购置新型制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中公司计划购置两辆制氮设备，其中一辆于 2013 年使用自有资金购置，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另一辆设备也已采购、并到达公司生产现场，目前调试完毕，投入使用。2015 年全部支付完毕。（c）公司原计划购置制氮设备的投资预算按照当时的市场价格 900 万元/套编制。其后，由于国内石油装备制造企业快速吸收引进国内外先进的制造技术，能够生产制氮设备的厂家较之前增加了近一倍，设备市场价格快速回落，最终该募投项目总投资节约 1705 万元。 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购置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客户对相关服务的需求趋于谨慎，项目投资进度仅完成约 30%，用于更新石油技术服务所需的动态监测设备，例如电子流量计、电缆测试仪、电缆加热及直读一体化装置、综合检测仪、五参数产出剖面测井仪、超声波流量计等仪器。由于项目投资进度完成比例较低，且属于整套设备配置部件的更新，故无法单独计算经济效益。 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购置新型制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报告期内实现效益 5.33 万元，未达到承诺累计收益，主要原因为：1、受以前年度国际大环境影响，油田公司所属各区氮气置换工作量较以前年度有大幅度下降，工作量不饱和；2、可行性报告中，公司计划购置两辆制氮设备，其中一辆于 2013 年由自有资金购买，后由募集资金置换，目前已产生效益。另一辆已调试完毕，投入使用。但由于受油田市场无序竞争、低价中标影响，结算价格不断下调，收益影响较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 2015 年国际油价不断下跌，2016 年国际油价仅小幅上升，疆内各油田公司相应采取了压缩成本、控制投资等措施，导致公司石油技术服务业务总量受到一定影响；短期内，各油田公司增加投资的意愿不强、成本支出方面仍然较为谨慎，公司相关动态监测业务和制氮业务的市场需求受限。由于市场竞争激烈，结算价格不断下调，购置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已不适合按照原计划投入。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购置动态监测成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实际投资 860.24 万元及购置新型制氮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实际投资 454.91 万元，为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垫付（投资期间为 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合计金额 1,315.15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1427 号募集资金置换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5 月 2 日，公司将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3,6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原计划购置两辆制氮设备，其中一辆于 2013 年使用自有资金购置，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另一辆已调试完毕、投入使用，2015 年已全部支付完毕。制氮设备的投资预算按照当时的市场价格 900 万元/套编制。其后，由于国内石油装备制造企业快速吸收引进国内外先进的制造技术，能够生产制氮设备的厂家较之前增加了近一倍，设备市场价格快速回落，最终该募投项目总投资节约 1705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去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634.67 万元外，剩余为尚未支付的设备款、质保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